

证券代码：838878

证券简称：诺安智能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现场记名投票表决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1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罗福会、副总经理王亚利、副总经理尹金德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变更后的注册地

址如下（变更后的公司注册地址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变更后的注册地址
1	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C1 栋 1301、1401、1501、1601
2	深圳市南油诺安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C1 栋 1701
3	深圳市高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C1 栋 1501
4	深圳市诺安太赫兹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C1 栋 1701
5	深圳市兴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C1 栋 1701
6	深圳市诺安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C1 栋 17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名称、注册地址变更后，将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原《公司章程》“第四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B1B2 栋 B1-1201（在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B6 栋 5B、5C 单元设置经营场所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修改为“第四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C1 栋 1301、1401、1501、1601”。变更后的公司注册地址，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同时，以上修改后的章程条款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所有制度文件中涉及公司注册地址的部分相应修改为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最终核准后的公司注册地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交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农业银行、浦发银行等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的授信，期限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余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接受卿笃安先生和王亚利女士为公司借款共同提供的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卿笃安、陈光旭作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所审议的第 1-5 项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 日